江西：全面贯彻过紧日子要求 出硬招、动真格、见实效

廖乐逵 | 曾东伟 | 凌亚晴

2020年，江西财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中央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精神，大力弘扬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优良传统，精打细算，厉行节约，切实做到“应减尽减、应盘尽盘、应收尽收”，实现党政机关真正过紧日子，节约资金统筹用于促发展、惠民生等重点领域，为江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财政保障。

主动担当，聚焦真招硬招，确保落实落细

江西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贯彻中央“党政机关过紧日子”要求，高位推进全省落细落实过紧日子部署工作，主要领导多次作出指示批示，要求把勤俭节约落实到实际工作和具体行动上。省财政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，立足全省大局，充分发挥财政调控职能，提请省委省政府印发过紧日子的若干措施，聚焦重点、抓纲带目，从源头控制到末端治理，提出18条过紧日子的硬措施，充分彰显革命老区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的决心和魄力。同时，结合实际推出系列配套落实制度办法，构建起“1+N”的长效制度机制体系。专门修订《省级一次性经费管理办法》，对省级预备费和盘活存量资金的申请、审批和拨付等进行全面规范；出台《关于从严规范公务活动经费管理的通知》和《关于明确部分培训财政经费补助标准的通知》，重点加强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差旅费和“三公”经费等公务活动经费管理。同时，强化跟踪问效，把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作为日常预算执行、监督检查的重点，从严从紧审批支出事项，加强跟踪监测，对财政收支按旬统计，对一般性支出和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按月调度，对省级财政支出进度按月通报，切实推动各项要求落实到位。

应减尽减，聚焦行政支出，确保压减到位

省直部门带头过紧日子，2020年省直部门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差旅费总额较上年压减15%以上，劳务费、维修（护）费总额只减不增；各级各部门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和公务接待经费支出总额较上年决算压减15%以上，公务用车运维经费只减不增。一年来，通过预算减、执行控、部门压等举措多渠道、多维度施策，各项压减目标均已实现，有的超预期完成。

一般性支出显著下降。据统计，2020年全省一般性支出579.8亿元，下降17.9%。其中，省级一般性支出减少35亿元，下降30.5%。分类别看，省级会议费支出减少0.2亿元，下降17.9%；差旅费支出减少1.8亿元，下降26.7%；维修费支出减少3.6亿元，下降43.7%；办公设备购置费支出减少5.3亿元，下降69.7%。对少数未达到压减要求的部门，相应扣减下一年度部门预算控制数。

“三公”经费显著下降。进一步建立健全“三公”经费监管长效机制，将所有省直单位、市县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全面纳入公务消费网络监管平台管理。2020年，省级“三公”经费支出1.8亿元，比上年减少1.2亿元，下降40%，全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实现连续7年压减。

节庆经费显著下降。印发《关于严把财政支出关口 精简各类节庆活动的通知》，要求各地各单位原则上不再新增举办各类节庆活动，坚决清理没有实际意义的节庆活动，支持和鼓励企业主办节庆活动，减少财政补助。如：省文旅厅取消整合节庆活动13项，节约财政资金600余万元。省林业局通过筹措社会资金、盘活存量资金等方式举办江西森林旅游节、首届江西林业产业博览会，减轻财政负担。

中国财政杂志社

应收尽收，聚焦沉淀资金，确保用活用好

建立健全财政存量资金与预算安排统筹结合机制，对各类结余、沉淀资金应收尽收、重新安排。当年未分配下达的省级财政专项资金，一律收回省财政；结转一年以上专项收入收回同级财政统筹；建立行政事业单位实有账户资金清理长效机制；加快政府债券资金使用，集中力量办大事。

盘活存量资金。进一步加大盘活存量力度，2020年共收回财政资金安排的基本支出结余、项目支出结余和一年以上结转资金共9.6亿元；收回2020年省级财政专项当年未分配下达资金9.7亿元；对结转规模超过预算安排10%的项目，按20%比例扣减下一年专项资金预算。

激活实有账户。出台《江西省省直部门实有账户资金定期清理工作方案》，进一步强化主管部门履行部门资金管理的主体责任，对省直单位实有账户中沉淀闲置资金、低效无效资金实行常态化清理，2020年共收回实有账户资金3.71亿元。

用活债券资金。进一步加快政府债券发行工作，2020年共发行地方政府债券2287.6亿元，较2019年翻一番。强化债券资金拨付使用管理，建立周调度、月通报制度，对使用情况定期调度，对年度使用进度低于全省平均水平10个百分点的地方，按10%比例扣减其下一年度按因素法分配的新增债务限额；对年度使用进度低于省直平均水平10个百分点的省直部门，原则上下一年度不再安排新的债券项目。

严格执行，聚焦非刚性支出，确保依法理财

落实以收定支原则，合理安排支出，严禁采取以拨代支、虚列支出等方式抬高预算执行进度。对2020年预算已安排的项目进行全面清理，对非刚性、非重点支出应减尽减。硬化预算执行约束，预算执行中各部门原则上不得再出台增加当年财政支出的政策，2020年各级财政原则上停止预算追加。

严格控制新增支出。坚持预算法定原则，严格执行省人大批复预算，除疫情防控、应急救灾和中央及省委省政府明确要求外，原则上不安排任何新增支出，对相关部门提出的确需增加的支出事项，通过优化支出结构在年度预算内调剂解决。同时，把紧政策关口，除按照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，市县需承担的支出外，省级下达资金不要求市县安排配套资金。

严格项目支出管理。落实以收定支原则，加强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统筹衔接，合理安排支出；区分轻重缓急，对非刚性、非急需项目支出应减尽减，按项目实施进度分期安排资金。加强财政专户管理和财政资金管理，规范财政资金拨付，严禁无预算、超预算拨付资金，及时发现和纠正以拨代支、虚列支出等违规行为。

严格执行财政扶持政策。进一步梳理财政相关扶持政策，加强政策效果评估，及时调整影响市场公平竞争以及低效、无效政策。调整省级对部分企业到期补贴政策，腾出资金用于其他重点领域。创新财政扶持方式，出台“财园信贷通”十条新举措，加上“惠农信贷通”、PPP等政策工具，撬动社会资本近2000亿元。对政府投资基金进行全面梳理，对省发展升级引导基金开展绩效评估。

严格规范省级专项转移支付。对省级39个财政专项资金及所有预算单列项目开展评估，整合省级专项和预算单列项目4个，取消预算单列项目3个。从2021年起执行新的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清单，对新设立的专项资金，要求及时制定相应资金管理办法；对于存续的专项资金，要求重新修订资金管理办法。

规范管理，聚焦制度改革，确保资金绩效

深化部门预算改革，2020年设区市本级开展零基预算改革试点。全面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，推进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间的统筹协调。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，做到花钱要问效、无效必问责，对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，按该项目资金20%比例扣减下一年度省级专项资金预算。

深化改革重绩效。在2020年省直行政单位和参公事业单位全面实施零基预算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巩固提升零基预算改革成果。将零基预算理念扩大到专项资金安排，调整优化专项资金内部结构，共盘活财力50.3亿元。

中国财政杂志社